

关于废止《中国证监会股票发行核准程序》的通知

证监发[2006]47号

经国务院批准，《中国证监会股票发行核准程序》（经国务院批准，2000年3月16日中国证监会发布）于2006年5月18日予以废止。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

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七日